

鐵路條例（第 519 章）
（根據第 22(1)條規定所發的命令）

屯門南延線

批准

**永久封閉屯門河道東面的道路路段，以及
屯義街路段及毗鄰行人路**

本人現行使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所授予的權力，根據《鐵路條例》（第 519 章）第 22(1)(a)條的規定發出命令，批准：—

- (I) 由 2025 年 10 月 20 日起，永久封閉介乎已拆除的海皇路花園及建造業議會屯門訓練場之間之屯門河道東面的道路路段，有關範圍在第 TMSE/G04/0011/1 號圖則上以藍色標明；以及
- (II) 由 2025 年 10 月 20 日起，永久封閉介乎屯義街與海皇路交界處西北約 105 米處及該交界處西北約 190 米處的屯義街路段及毗鄰行人路，有關範圍在第 TMSE/G04/0011/1 號圖則上以綠色標明。

本人並根據第 22(1)(c)條的規定公布，由 2025 年 10 月 20 日起，上文第(I)至(II)項提述的道路路段和行人路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或在該等道路路段及行人路或其下或其上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須視乎情況予以終絕、修改或限制。

運輸及物流局副秘書長黃珮玟

2025 年 9 月 8 日